关于开展2023年常州市灾难教育特色学校、精品课程等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、经开区社会事业局，局属及有关民办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好常州市《关于在全市中小学开展灾难教育的实施意见》（常教德〔2021〕30号）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全市中小学生对自然灾害和社会风险的防范意识，引导学生积极面对灾难、敬畏生命，培养学生的生命理解、危机意识和道德情怀，帮助学生提高防灾意识、了解基本的灾难常识、掌握基本的防灾技能、养成良好安全习惯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3年常州市灾难教育特色学校、精品课程等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评对象

全市幼儿园、义务教育学校、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及符合条件的教育工作者。

二、评选标准

**（一）“常州市灾难教育特色学校”评选**

为促进学校统筹规划，全面部署，深入实施，以认定灾难教育特色校为契机，打造各具特色的灾难教育品牌，特开展“2023年常州市灾难教育特色校”认定工作。

推选条件：1.整体构建学校灾难教育工作体系。对灾难教育进行整体设计，探索形成机制健全、课程完善、活动丰富、宣导全面、评价多元的学校灾难教育工作体系。2.常态化开展灾难教育系列活动。在深化灾难教育内涵、组织灾难教育主题活动、建设灾难教育线上线下体验平台、协同家庭社合作等方面做出有益探索，形成一定经验。3.有效探索灾难教育课程建设。学校具备较强的灾难教育课程开发、建设与实施能力，形成特色化学校灾难教育课程群。

内容要求：1.指导思想。2.学校概况。3.具体举措。4.课程群建设情况。5.成效及影响力。6.保障措施。7.下一步发展计划。8.电子稿文件名：“学校全称”+灾难教育特色校申报。字数3000字以内。

**（二）“常州市灾难教育精品课程”评选**

为加强青少年灾难教育工作，结合不同学段灾难教育的重点教育内容（详见《实施意见》），挖掘学校灾难教育工作典型，特开展“2023年常州市灾难教育精品课程”认定工作。

推选条件：1.主题鲜明。体现“系统规划、实践育人”教育思想。2.体系完整。有具体设计方案，包含课程理念、目标、内容、途径、评价、保障等要素。3.成效显著。该校本课程实施以来，受到本校师生欢迎，家长认可，在培养学生的生命理解、危机意识和道德情怀，提高防灾意识、了解基本的灾难常识、掌握基本的防灾技能方面取得良好效果。

内容要求：1.课程背景分析。2.课程目标。3.课程内容。4.课程实施建议。5.课程评价建议。6.保障措施。7.电子稿文件名：学校全称+课程名称。字数3000字以内。

**（三）“常州市灾难教育优秀辅导员”评选**

为大力推进学校灾难改革，表彰在灾难教育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以及教学辅助人员、专业技术人员，特开展“2023年常州市优秀灾难教育辅导员”认定工作。

推选条件：指导或组织学生开展灾难教育实践工作，认真负责、积极投入，做出积极贡献或取得显著成绩，得到学生广泛认可。

内容要求：1.以第一人称撰写事迹材料，既有教育理念又有具体事例。2.指导灾难教育实践插图1—2张。3.文件名：学校全称+辅导员姓名+事迹标题。正文标题下方标注学校全称、辅导员姓名。4.事迹介绍字数2000字以内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各地各校积极组织报送（分配名额见附件1），于6月23日前，将参评材料电子稿、汇总表电子稿（附件2）报市教育局，各地由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报送，局属学校直接报送。材料格式要求见附件3。联系人：葛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5681383，电子邮箱：1847221931 @qq.com 。

希各地、各校精心组织，充分调动师生的能动性和创造性，认真总结推进灾难教育的已有成效和存在问题，积极建构学校灾难教育综合体系，推广先进典型和创新做法，健全长效机制，不断提升灾难教育工作成效。

附件：

1.推荐名额分配表

2.汇总表

3.材料格式要求

常 州 市 教 育 局

2023年5月30日